

梅兰芳(1894—1961),原名润,
字畹华,又字浣华,号鹤鸣,乳名群
儿,在京斋名“缀玉轩”,自号缀玉轩
主,居沪室称梅花诗屋,祖籍江苏泰
州凤凰墩鲍家坝。

梅兰芳故居，一般均指西城区护国寺街的“梅兰芳纪念馆”。实际上这仅是梅兰芳的晚年寓所。除上海、香港的寓所外，在京城市内四区共有 10 处之多。

清光绪二十年农历甲午九月二十四，一代京剧大师梅兰芳诞生于宣南李铁拐斜街 45 号（今铁树斜街 101 号）。3 岁时其父病故，梅兰芳为梅门独子。孤儿寡母随祖母和伯父伯母生活。一家数口仅靠其伯父操琴的微薄收入维持生活，其处境可想而知。无奈于庚子年（1900）将此梅家老宅售出，移居离此不远的百顺胡同东段路北租房栖身，先住在武生杨小楼、小生徐宝芳（琴师徐兰沅之父）的隔壁院内，不久又迁入徐、杨两家的前院。梅兰芳幼时曾就读于附近的万佛寺湾（今万福巷）私塾馆。9 岁从蒙师吴菱仙学戏，11 岁首次登台于广和楼，客串昆曲《长生殿·鹊桥密誓》饰织女，此为戏曲中戏。

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举家迁至崇文区居住,时年13岁,先后在该区居住有4处之多,是梅兰芳于京城居住最多的一个区。首先迁入的住所是珠市口东大街(原三里河大街)迤北的北芦草园,此时梅家的经济状况正处于窘迫时期,故该住处是梅兰芳一生居住最简陋的一处。

宣统元年(1909),15岁的梅兰芳已是失去双亲的孤儿。这年又随祖母和伯父迁至三里河大街迤南的鞭子巷头条一所小四合院内(2001年因扩建广安大街该巷已不存)。16岁时,因变声“倒仓”离开了喜连成社科班停止演唱。不满一年嗓音恢复后,正式搭班演出,有了固定收入。此时孝服已满,于此宅内与前室王明华(名老生王少楼之姑母)结

品味名伶故居

◆ 刘嵩崑

城市的房子是城市的历史。北京的南城是京剧的摇篮，梨园之乡，留有许多名伶故居，有的已被列入文物保护单位、有的已新建，品味这些旧居、旧地，如翻阅一段京剧史，令人感叹万分。现选登由江西美术出版社出版的《京师梨园故居》一书部分内容，供读者了解。

婚，次年其子大永出生。

1912年，梅兰芳18岁时，全家又移居锦绣三条26号（原鞭子巷三条）。这是一所普通的小四合院，寓所原坐北朝南（现从南房西侧辟为门道通向前院办公室），该院北房为上面阔五间，左首两间为其祖母卧室，右首两间为其伯父、伯母居住。因其祖母喜欢看经念佛，故当中一间辟为佛堂。院内东、西厢房各为三间，梅兰芳夫妇住西房，东屋为厨房、饭厅。南屋三间为倒座房，两房为客厅，一间是书房。伯父梅雨田，曾被选入升平署进宫承差，凡场面乐器无一不精，常于客厅接待前来讨教京昆音乐问题之人，并于此课徒传艺。迁居此宅不久，其伯父便将银钱来往、日常度用的账本交付于他，从此梅兰芳便开始掌管此家。年内其女兰五十在此院出生。

梅兰芳爱好养鸽子，在东房旁搭

■ 梅宅园内长廊,无量大人胡同(今红星胡同)5号

有鸽子棚，里面用木板隔成许多鸽子窝，每个小门上都有一流通空气的小洞，窝内放有草圃。每日天一亮，他就给鸽子喂食、换水、清扫，然后开始放飞训练。他也同时睁大眼睛随着鸽子飞行注目观望，日久天长，竟把双目锻炼得炯炯有神，对他的舞台表演艺术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1915年，演出收入日丰，遂以2000多银元典了北芦草园西口青云胡同29号（原青云巷8号）。该巷为南北走向街道，但街门却建在南房东侧间，使北房成为正房。该寓所为东、西两所打通的并列四合院落，两院格局相同。街门设在东院，倒座南房间阔五间，东侧间辟为门道，街门面向南开，横楣上方为精致砖雕花纹。门外为青石门墩一对，因其地基高，门外置有数层青条石台阶。通过门道西行，两厢房南山墙间置有障墙，将南房隔在外院，步入屏门为

一木制影壁，里院东、西厢房各为两间，今仍保持老式的窗户和窗格子。北房为上面阔五间带前廊。通过北房前可通西院，南、北房亦各为五间，均与东院房并连，北房也带前廊。东、西厢房与东院相同。于西房南侧建有街门，临街为长巷五条30号（原高庙胡同），平时此门不开，正门为东院之门。如今东院原朝南的大门早已封死改为民房，另于东墙路西建街门（即青云胡同29号），原木制街门与石门墩移此。原来的四合院现早已隔为两个院落，原院内大方砖铺地与屏门、影壁已不见，今为居民大杂院，与当年风采无法相比。

29岁的梅兰芳，举家喜迁东城区无量大人胡同（今红星胡同）5号新购置的寓所。该宅院坐北朝南，为一秀丽纤巧的七进院落打通的豪华大宅，建有游廊、假山、花园、荷花池

和洋楼。居室宽敞明亮，书房挂有“缀玉轩”斋名，乃诗人李释戡所起，为其采取众家之长融为一体之意。该年向齐白石学画。齐对梅言：“太似则媚俗，不似则欺世。”使其在表演艺术上得到极大启发。

1932年冬，梅兰芳举家南迁上海，因无合适住房，暂住沧州饭店，后迁至思南路87号（原马思南路121号）定居。1951年，梅兰芳举家北上返京任职。周恩来总理拟让其仍回无量大人胡同旧居。梅坚辞不受，言道：“那所房产我已卖掉多年。今天我不能借政府的力量再把它收回，请随便给我安置一住处吧。”最后定居西城护国寺9号（原1号），该寓所原为晚清庆王府的马

了。从高乐东侧房门进入后院的一厩，民国时期曾为禁烟总局办事机构，后一度成为军人住宅。解放初期曾为招待所，共有房 37 间。原此院无南房，拨给梅兰芳后，补盖了五间，是一座典型的四合院，后面另有跨院，使用面积约 500 平方米，大门迎面是座青石砖瓦大影壁，下面种植绿竹，门道东侧为门房。外院三间为外书房，一间存放戏装、道具用，另一间为厕所。步入绿色屏门，迎面为一木质影壁，摆放着四个雕有云纹的小石墩，中间为一刻有卍字形状的长方石质养鱼池。北房前种有两棵柿子树，东、西两侧为苹果和海棠树。庭院青砖铺地，可练功、说戏。东、西、北房三面建有穿廊，朱漆圆柱，廊沿上彩绘有福、禄、寿、喜，显得典雅。北房为上，为梅兰芳、福芝芳夫妇的起居室、内书房和客厅。东厢房为厨房和饭厅。西厢房和跨院房，为其子女和工作人员居室。当年的合作伙伴、至亲好友、弟子学生常相聚于此宅院。梅兰芳在护国寺寓所居住时，与许多文人雅士过从甚密。

住10年。1984年，此故居被列为北京市文物保护单位，大门外横楣上悬挂着邓小平题写的“梅兰芳纪念馆”匾额。1986年10月27日正式对外开放。